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30 日  
經濟部公告 經授水字第 10520214150 號

主 旨：公告淡水河河川區域河川圖籍（自出海口至關渡大橋）更新。

依 據：河川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1 項。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淡水河河川區域河川圖籍（自出海口至關渡大橋）圖籍更新，其河川圖籍圖號為第 1 至 71 號計 71 張，原公告淡水河同河段河川區域作廢。
- 二、本次公告河川區域圖籍存置新北市政府及本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備閱。
- 三、公告劃入河川區域內之公私有土地，應依水利法及河川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限制使用。

## 處分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  
經濟部書函 經人字第 10503687421 號

主 旨：檢送本部所屬事業台電公司葉雲堯君之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判決書影本 1 份（附電子檔），請刊登行政院公報。

說 明：依據公務員懲戒判決執行辦法第 3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

經 濟 部

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判決

105 年度鑑字第 13909 號

移送機關 經濟部 設臺北市○○區○○街 00 號  
代表人 李世光 住同上  
被付懲戒人 葉雲堯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前電機工程師

上列被付懲戒人因違法失職案件，經經濟部移送審理，本會判決如下：

主 文

葉雲堯撤職並停止任用參年。

事 實

一、經濟部移送意旨略以：

- （一）被付懲戒人葉雲堯係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電公司）臺北供電區營業處線路組承辦人，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招標、審標、決標等事項，前於 101 年 3 月 12 日簽辦提出